

 國立高雄大學 National University of Kaohsiung				機密等級	普通
文件編號	ES-02-16	文件名稱	意外事件與事故通報 管理程序書	頁次	1/4
				版次	R.0 版

擬辦		審核		核定	
日期		日期		日期	

中華民國 105 年 03 月 01 日訂定

中華民國 105 年 03 月 07 日發行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第 次修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廢止

制定單位：環境安全衛生中心

 國立高雄大學 National University of Kaohsiung				機密等級	普通
文件編號	ES-02-16	文件名稱	意外事件與事故通報管理程序書	頁次	2/4
				版次	R.0 版

1.0 目的：

為使安全衛生管理作業發生意外事故時，能即時採取通報與處理，並完成矯正及預防措施，降低對安全衛生風險，預防類似事件再度發生。

2.0 範圍：

適用於本校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發生意外事故時之通報、矯正與預防措施等活動。

3.0 權責/任務：

3.1 通報：發現(生)人員、單位主管、各實驗場所負責人或由單位負責人指定其他人員

3.2 事件調查單位：發生單位、環境安全衛生中心

3.3 確認單位：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、管理審查會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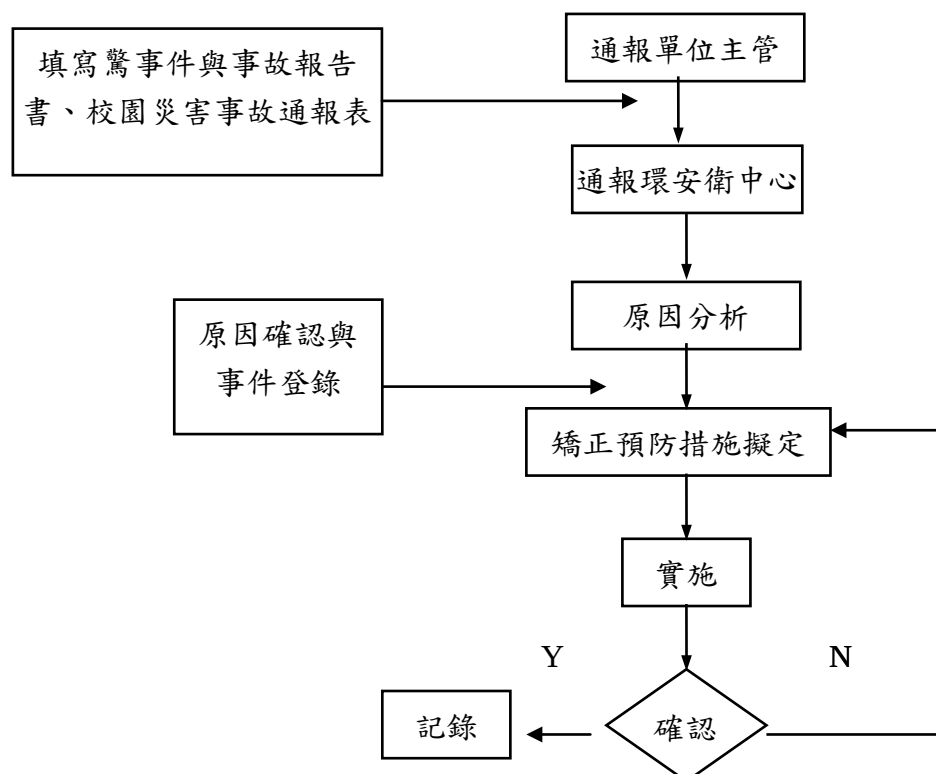
4.0 定義：

無。

5.0 內容：

5.1 作業要求：

意外災害事故通報與管理作業流程：



 國立高雄大學 National University of Kaohsiung				機密 等級	普通
文件編號	ES-02-16	文件名稱	意外事件與事故通報 管理程序書	頁次	3/4
				版次	R.0 版

5.2 意外事故通報與管理作業流程說明：

5.2.1 校園災害事故通報處理：

1. 發生事故災害時，發現(生)人員必須向單位主管報告，並立即通報環安衛中心。
2. 於實驗場所發生災害事故，應依循本校「實驗場所職業災害通報及聯絡流程」通報相關單位處理。
3. 單位主管應依相關緊急應變程序採取應變與處理，並立即通知環境安全衛生中心。
4. 發現(生)人員依發現之情況及經過，填報於『國立高雄大學校園災害事故通報表』，送單位主管簽核後，並將此通報表送交環境安全衛生中心。

5.2.2 虛驚事件通報處理：

1. 發生虛驚事件時，發現(生)人員必須向單位主管報告。
2. 發現(生)人員依發現之情況，填寫於『國立高雄大學虛驚事件與事故報告書』內之虛驚事件描述，送單位主管簽核後，並將此報告送交環境安全衛生中心。

5.2.3 虛驚事件原因調查分析：

1. 環境安全衛生中心收到“虛驚事件與事故報告書”後，由環境安全衛生中心召集相關單位，針對該事件發生情形、原因予以調查分析。
2. 環境安全衛生中心將事件原因調查之結論，重新修正或確認單位主管所填寫之事件描述後，送管理代表確認，如有必要時送交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報告說明。

5.2.4 虛驚事件矯正與預防：

1. 環境安全衛生中心將事件原因與對策，依『矯正與預防措施管理程序書』，採取矯正與預防措施。

5.2.5 意外事件原因調查分析：

1. 環境安全衛生中心收到『校園災害事故通報表(ES-02-12-06)』後，由環境安全衛生中心召集相關單位，針對該事件發生情形、原因予以調查分析確認。
2. 環境安全衛生中心調查分析確認後，將『校園災害事故通報表(ES-02-12-06)』提送管理代表確認，如有必要時提送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報告說明。

 國立高雄大學 National University of Kaohsiung				機密 等級	普通
文件編號	ES-02-16	文件名稱	意外事件與事故通報 管理程序書	頁次	4/4
				版次	R.0 版

3.

5.2.6 意外事件或事故矯正與預防：

1. 環境安全衛生中心將事件原因與對策，依『矯正與預防措施管理程序書(ES-02-15)』，採取矯正與預防措施。

5.2.7 事件統計與記錄保存：

4. 1. 意外事故數由環境安全衛生中心負責統計，其記錄應保存至少三年。

5. 2. 每月上網向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申報職業災害月報。

6.0 表單/附件：

6.1 校園災害事故通報表(ES-02-12-02)

6.2 虛驚事件與事故報告書(ES-02-16-01)

7.0 參考文件：

7.1 矯正與預防措施管理程序書(ES-02-15)。